

通信工程学院

2022 届高职生毕业设计工作管理机构

为了高标准完成通信工程学院毕业设计工作，特成立通信工程学院毕业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张 云

副组长：李 愈 丰爱辉

成 员：各教研室主任、教务办干事、毕业班辅导员和指导老师。

一、教务办主要职责

1、成立学院毕业设计工作领导小组，制定毕业设计教学环节的各项工作制度。

2、分配专业教研室毕业设计指导任务，成立学院各专业毕业设计小组。

3、组织审查各专业毕业设计题目、任务书、初稿。

4、定期检查各专业毕业设计小组工作进展情况，包括做好毕业设计选题、设计进度、成果查重验收、答辩、成绩评定和上传学习通平台等环节的检查。协调处理本学院毕业设计中遇到的问题。

5、检查、指导、协调实习学生做毕业设计的工作。

6、做好本院毕业设计工作总结及资料归档。

二、教研室主要职责

1、制订专业《毕业设计标准》，对毕业设计环节的选题、实施流程和技术规范进行具体规定。

2、根据教学安排，事先公布各专业毕业设计题目及选题类型、指导教师、限选学生数及选题要求。

3、根据教学安排，事先公布各专业毕业设计题目及选题类型、指导教师、限选学生数及选题要求。

4、在学院规定的时间内确定本专业学生完成毕业设计的时间、地点及方式等。

5、指导老师和教研室主任审核设计任务书并签字。

三、学工办主要职责

1、进行毕业人数的统计以及毕业生学籍名单的核对；

2、与学生进行毕业工作的对接。



通信工程学院

2022 届高职生毕业设计工作 管理制度

为保证毕业设计工作的有序进行，保证毕业生的培养质量，特制定本制度。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毕业生做的毕业设计选题应是符合本专业人才培养目标要求的源于企业生产实际需要的真实课题或是为了适应教学要求对企业项目进行适当改造的仿真选题，学院鼓励教师指导综合设计和制作内容的毕业设计选题；到企业实习学生做的毕业设计选题原则上应是来源于该企业生产实际需要的真实选题，部分学生从事的工作与专业相关度不是很大时，指导教师可指定毕业设计选题。

第二条 毕业设计选题应具备一定的复杂程度，能满足毕业设计期间的工作量要求。毕业设计期限原则上不得少于 8 周，根据选题内容要求需要延长毕业设计期限的。

第三条 毕业设计课题组的成员组成采用双向选择的方法。在学生选择指导教师的基础上，学院征求指导教师意见，选题一经确定，如无充分理由，未经指导教师和学院批准，不得调整。

第四条 每位学生应独立完成毕业设计。

第二章 毕业设计选题与下达任务书

第五条 选题应符合本专业人才培养目标，有一定的综合性和典型性，

能体现学生在需求分析、资源利用、项目施工组织设计等方面的专业综合能力和安全环保、创新协作等意识的培养要求。

第六条 毕业设计选题应尽量从实习、生产和教学的实际问题中选定，要与所学专业及岗位要求紧密结合，其难度应适合学生的知识，能力和相应的实验条件，能达到全面训练学生的目的。

第七条 设计任务书应明确目标、任务、实施步骤和方法、时间安排和成果表现形式等；设计成果可以表现为产品方案、软件等。

第八条 毕业设计选题保证每个学生能独立完成。

第九条 毕业设计的选题需经教研室研究审定后学院备案。经批准、备案的选题不得随意改变，改变选题必须过学院审定。

第三章 毕业设计检查

第十条 为了加强毕业设计过程管理，提高毕业设计质量，学院对学生的毕业设计全过程进行监督检查。

第十一条 指导教师自查与学院检查组抽查相结合，以网络、电话等调查形式开展。

毕业设计准备阶段：2021年11月中旬前完成

1. 前期准备工作：学院制订工作计划与实施方案、毕业设计工作动员、审定毕业设计指导教师。

2. 参考选题下达：学院组织指导教师提出毕业设计参考题目，教研室审查后报学院毕业设计领导小组审批。

3. 学生选题：学生将选题意向报送指导教师，并由指导教师根据学生选题进行指导，向学生发放《毕业设计任务书》。

(1) 选题是做好毕业设计的前提，应符合专业培养目标和教学基本要求，尽量结合实验室和专业工作实际，能达到培养学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解决实际问题与创新能力的目的。要注意新技术、新工艺、新方法的应用和训练；注重理论与实践的结合。应加强计算机辅助设计、绘图、文档等手段的应用。根据专业培养目标的要求，体现本专业训练的内容，每个学生一题，或者同一个项目不同方向。

(2) 选题不应过大、过空、过偏，鼓励优秀学生提前了解和参与有关项目的实际研究。

(3) 选题原则上由指导老师提出，同时也鼓励学生自主选题，选题经过教研室组织评审确定、学院批准后，作为正式选题向学生公布并报教务处备案。

完成阶段：2022年4月底前完成

1. 实习调研：学生进行毕业设计调研或撰写毕业设计。
2. 学生完成初稿：学生完成毕业设计初稿，提交给指导教师并修改。
3. 毕业设计定稿：学生进一步完善毕业设计，完成毕业设计定稿。
4. 毕业设计评阅：指导教师评阅毕业设计后评定毕业设计成绩。
5. 毕业设计资料整理及上传：毕业设计资料整理，毕业设计成果上传到学院指定的个人空间。

审核检查阶段：2022年5月底前完成

检查分前、中、后三个阶段进行，由二级学院组织且落实。学院成立由督导组、教务办组成的学院毕业设计检查组进行监控和抽查。

1、前期：着重检查指导教师到岗情况，课题进行所必需的条件是否具备，课题安排是否合理，任务书是否下达到每一个学生。

2、中期：着重检查学风、工作进度、工作量饱满程度、教师指导情况及毕业设计工作中存于的困难和问题，且采取有效的措施予以解决。应有书面检查记录，且将检查情况及处理意见向教务办汇报。教务办将通过不同方式了解中期检查情况，协助解决有关问题。

3、后期：答辩前，一方面要着重对学生进行答辩资格审查，根据任务书及毕业设计规范化要求，检查学生完成工作任务的情况，组织对毕业设计文字材料的检查及软、硬件成果的验收；另一方面要检查指导教师及评阅教师对毕业设计评语的填写情况。答辩结束后，由学院审查成绩评定情况，且于规定时间内报教务办。教务办将随机抽查学生的毕业设计。

第四章 毕业设计成果要求

第十二条 学生毕业设计成果应表现为产品方案、软件等形式。须另附说明(内容包括毕业设计思路、毕业设计成果形成的过程及特点等)。

第十三条 学生毕业设计成果不得以论文、实习总结、实习报告等形式替代。

第十四条 对所有学生毕业设计成果使用“中国知网大学生毕业设计抄袭检测系统(PMLC 高职高专版)”进行相似性检测，严禁剽窃或抄袭，确保毕业设计成果质量。

第五章 毕业设计答辩与成绩评定

第十五条 毕业设计由封面、目录、过程资料(如任务书、进度检查表、答辩记录、成绩评定表等)和毕业设计成果组成。

第十六条 各专业成立 3-5 人组成的答辩组负责组织本专业的答辩工作。专业答辩组根据专业学生人数及课题性质,可分若于个答辩小组(每组教师 3-5 名)开展答辩工作,并安排答辩记录人负责答辩过程的记录。

第十七条 成绩评定

1. 答辩小组根据指导教师评阅及答辩情况评定学生毕业设计成绩。
2.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评为不及格:
 - (1)设计中有原则性重大错误或基本没有完成任务。
 - (2)弄虚作假,有抄袭行为。
 - (3)答辩时概念不清,对主要问题回答不正确。
 - (4)其他被认定为不能评为及格的情况。

本管理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原毕业设计工作的相关管理办法同时废止。

